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15-070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201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调整前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7 月 24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20.13 元/股。具体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文后，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调整后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12 月 21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不低于 14.80 元/股。具体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文后，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调整前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6,458.02 万股（含 6,458.02 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调整后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8,783.78 万股（含 8,783.78 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本次调整发行方案之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针对上述调整，公司编制了《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